

一、申请人

退保申请人应为投保人，即与公司签订保险合同并支付保费的个人，具体以法律法规规定、保险合同约定为准。

二、申请条件

投保人在保险合同成立后且在保单效力终止前，向公司书面提出解除保险合同的申请，包括犹豫期撤保、正常退保及保险合同生效但保险责任未开始保单的解除。

（一）犹豫期撤保

适用于保险合同中有犹豫期条款的产品，投保人在合同约定的犹豫期内，向公司书面提出解除保险合同的申请。各地监管对犹豫期有特殊规定的，按监管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正常退保

投保人在保险合同责任期内，向公司书面提出解除保险合同的申请。保险合同中有犹豫期条款的产品，指犹豫期过后投保人申请解除保险合同。

（三）保险合同生效但保险责任未开始保单的解除

投保人可在在保险合同生效后，但保险责任未开始前申请解除保险合同。

三、申请材料

解除合同申请书、保险合同原件（如有）、投保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及会员卡（如有）。法律法规或监管规定有其他规定的，按照规定提交相关资料。

四、合同解除的时间

自公司收到投保人提交的完整解除合同申请材料之日 24 时起或在投保人指定的合同解除之日 24 时起，保险合同效力终止。

五、退费金额

以保险合同约定的退保金额为准。保险合同生效但保险责任未开始保单的解除退还全部保费。

六、退保流程时限

投保人可以通过线上或线下的方式向公司提交解除合同申请，公司在收到申请后进行审核，对于符合退保条件标准的，按保险合同约定退还退保金至指定账户。

公司在收到投保人提交的解除合同申请后，及时一次性告知投保人办理解除合同所需要的全部材料。

公司自收到投保人提交的完整的解除合同申请材料之日起 10 日内，按照保险合同约定退还退保金，最长不超过公司自收到投保人解除合同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。

互联网人身保险业务在线申请退保，公司在 1 个工作日内核定并通知申请人；如遇复杂情形，核定期限最晚不超过 3 个工作日。